

证券代码: 300131

证券简称: 英唐智控

公告编号: 2018-015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声明: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069,526,426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英唐智控	股票代码	30013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林	孙畅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科技南五路英唐大厦五楼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科技南五路英唐大厦五楼	
传真	0755-26613854	0755-26613854	
电话	0755-86140392	0755-86140392	
电子信箱	liulin@yitao.com	Yitao_stock@yitao.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营业务为电子元器件分销,软件研发、销售及维护,电子智能控制器的研发、生产、销售。公司2017年因新增产品线等原因,实现营业收入739,987.53万元,同比增加75.27%。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以及公司所处行业的地位,详见“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	7,399,875,316.65	4,222,057,089.21	75.27%	1,771,394,932.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3,003,240.56	201,430,175.52	-29.01%	37,615,641.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6,971,243.62	138,008,765.04	-0.75%	29,856,572.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2,886,204.00	26,995,511.82	-1,851.72%	-159,676,589.3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9	-31.58%	0.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9	-31.58%	0.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65%	11.33%	-3.68%	4.31%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资产总额	5,115,830,831.74	3,616,760,956.35	41.45%	2,513,528,196.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86,590,000.43	1,872,546,514.93	0.75%	1,697,289,968.80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226,402,631.22	2,060,663,883.35	2,480,760,821.03	1,632,047,981.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001,791.74	43,158,171.05	48,181,449.10	18,661,828.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792,239.34	42,201,471.12	47,720,650.45	14,256,882.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579,614.62	-107,788,798.07	-14,730,011.32	-204,787,779.9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2,48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1,48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胡庆周	境内自然人	26.55%	283,925,008	212,943,756	质押	279,951,357	
钟勇斌	境内自然人	4.37%	46,760,168	46,760,168	质押	46,760,168	
甘礼清	境内自然人	4.20%	44,930,024	44,930,024	质押	40,500,000	
李波	境内自然人	4.20%	44,930,024	44,930,024	质押	24,520,000	
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光大信托—臻享 54 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2.54%	27,130,994	0			
深圳市易实达尔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4%	22,876,794	22,876,794	质押	16,000,000	

郑汉辉	境内自然人	1.75%	18,759,110	0	质押	12,840,000
深圳市易商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	16,059,510	16,059,510	质押	16,059,500
陈秀红	境内自然人	1.44%	15,423,601	0		
付坤明	境内自然人	1.44%	15,350,328	15,350,328	质押	12,28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钟勇斌、甘礼清、李波、深圳市易实达尔电子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2017年实现营业收入739,987.53万元，同比增加75.27%；营业利润20,951.65万元，同比下降12.5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300.32万元，同比下降29.0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3,697.12万元，同比下降0.75%。2017年公司继续推进内生加外延的融合战略，向电子元器件分销领域横向发展，不断增加具有品牌优势的新产品线，销售规模较上年同期显著提升；但是，由于上年处置子公司产生的非经常性损益对利润的影响较大，以及本报告期研发投入、坏账计提、资金成本、场地费用、人员费用、业务分成等增加使得利润同比下降。

分销金字塔布局

近年来公司通过收购、整合及合作获得了众多电子核心产品的代理权，技术型和资源型产品线愈发丰富，通过构建稳定的金字塔式产品结构形成了稳固的市场护城河，扩大了销售规模，盈利水平均有显著提升。随着家电智能化、消费电子、汽车电子等行业需求量不断增加，公司贯彻实施内升及外延整合战略迅速扩大销售规模，销售规模及盈利水平均有一定幅度的增长，进而提高了公司自身的行业地位及增强了公司稳定的盈利能力。

完善产业互联网平台

公司的优软云目前分为八大版块：B2B商务、优软商城、优企云服、金融服务、人才招聘、英唐众创、

定制商城及服务专区，企业客户有较多选择性。统一的云服务已经不能完全满足企业需求，随着优软云的不断升级，公司将为不同企业需要提供更具针对性的解决方案，定制化、个性化云服务，帮助解决企业管理痛点，赢得市场。

优软云为企业提供信息化服务以及各项增值服务的多功能型平台。从企业内部信息化管理，对外的电子商务，以及渠道扩展，在整个企业信息化供应链的过程中提供金融服务等各项优质服务。公司通过信息化技术手段将公司优势服务以及外界的公共服务打通，实现了企业信息化，助力企业实现互联网+。在企业管理的每一个领域，都有诸多垂直S2S服务解决方案。

布局供应链金融

公司的产业互联网平台本身就是天然的供应链金融平台。公司的产业互联网平台可以实现财务流、实物流的数据匹配，未来添加税务的功能可实现数据准确的流动资产固定化的功能。依据相关算法后开展供应链金融的管理，可使整个链条风险大大降低。公司布局供应链金融，能够为制造业中小企业提供金融支持，改善行业内现金流，帮助企业快速发展。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电子元器件产品	7,230,838,578.67	597,312,442.93	8.26%	79.52%	65.92%	-0.68%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为合并范围变化、新增产品线等原因，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分别较上年同期增加75.27%、77.80%。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该准则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该准则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该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

本公司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根据上述2项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并于2017年12月2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资产负债表新增“持有待售资产”行项目、“持有待售负债”行项目，利润表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其他收益”行项目、净利润项新增“（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和“（二）终止经营净利润”行项目。2018年1月12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根据解读的相关规定：对于利润表新增的“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通知》进行调整。对于利润表新增的“其他收益”行项目，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联合创泰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1月20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香港全资子公司华商龙商务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商龙控股”）、徐泽林、黄泽伟签署了《关于联合创泰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参考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2017年1月7日出具的“众联估值字【2017】第1001号”《深圳市华商龙商务互联科技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拟收购联合创泰科技有限公司股权项目估值报告》收益法估值结果，华商龙控股同意以4,845万港元受让黄泽伟持有的联合创泰48.45%的股权。付款方式：于交割日后十个工作日内，由华商龙控股以现金方式分别向黄泽伟指定账户支付2,508万港元。若联合创泰科技有限公司2017年经审计的税后净利润高于或等于3,000万港元，则华商龙控股应于2018年6月30日以现金方式向黄泽伟指定账户支付2,337万港元。

2017年1月24日联合创泰科技有限公司完成了该公司的工商变更手续。

2017年2月9日，华商龙控股支付第一笔股权转让款港币2,508万元。

2、深圳怡海能达有限公司

2017年6月23日，公司子公司深圳华商龙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怡亚通”）在深圳市签署了《关于深圳市怡海能达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协议”），依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7年5月19日出具的众环审字（2017）012354号标的公司截止2017年3月31日的《审计报告》之净资产，经双方协商，以自有资金3,825万元收购的怡亚通所持有怡海能达51%的股权。

2017年6月26日，深圳市怡海能达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颁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98417059A《营业执照》。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2017年6月26日，深圳华商龙支付了股权转让款3,825万元。

（二）新设子公司

1、深圳市英唐光显技术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0日，本公司与深圳市华明佰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明佰利”）在深圳市签署了《关于共同出资设立深圳市英唐光显技术有限公司之合作协议》。公司与华明佰利共同出资设立深圳市英唐光显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唐光显”），其中华明佰利以无形资产出资2,000万元，公司出资3,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0%。公司已于2017年2月27日支付出资款人民币500万元。

2017年1月11日，英唐光显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颁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DT52F5R号《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

2、深圳市英唐金控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2月15日，公司与深圳市前海圣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下称“前海圣通”）共同出资设立深圳市英唐金控科技有限公司（下称“英唐金控”或“标的公司”），其中前海圣通出资4,000万元，公司出资16,000万元，占总注册资本的80%。公司已于2017年10-12月支付出资款人民币1,800万元。

2017年8月23日，英唐金控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颁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EPE5R6L号《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万元。

3、深圳市彩昊龙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9月18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华商龙商务互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商龙”）与深圳市彩昊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彩昊投资”）签署《关于共同出资设立深圳市彩昊龙科技有限公司之合作协议》，合作投资设立控股孙公司“深圳市彩昊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彩昊龙”），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00万元，华商龙以自有资金人民币765万元出资，占彩昊龙总注册资本的51%。华商龙已于2017年10月13日支付出资款人民币765万元。

2017年9月14日，彩昊龙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颁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EQHAN9L号《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1,500万元。

4、优软商城（香港）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公司子公司深圳市优软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优软商城（香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万港币。

2016年11月8日，优软商城（香港）有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手续。

截止2017年12月31日，深圳市优软科技有限公司尚未支付出资款。

5、深圳市优软众创技术有限公司

2017年7月，公司子公司深圳市优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软科技”）与深圳市我爱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爱物联网”）合作投资设立孙公司“深圳市优软众创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软众创”），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优软科技以自有资金人民币600万元出资，占优软众创总注册资本的60%。优软科技已于2017年7月27日支付出资款人民币120万元。

2017年7月25日，优软众创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颁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MWLP47号《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6、深圳市英唐保理有限公司

2017年9月，公司子公司深圳市英唐金控科技有限公司成立深圳市英唐保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公司已于2017年11-12月支付出资款人民币1,700万元。

2017年9月15日，英唐保理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颁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QKM05E号《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

7、深圳市英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公司子公司深圳市英唐金控科技有限公司成立深圳市英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英唐金控出资7,500万，占75%股权。

2017年10月12日，深圳市英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颁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ERM3H4W号《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

截止2017年12月31日，英唐金控尚未支付出资款。

8、英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2017年4月，公司子公司联合创泰科技有限公司成立英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万港币。联合创泰科技有限公司自有资金港币60万元出资，占英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总注册资本的60%。

2017年4月6日，英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手续。

截止2017年12月31日，联合创泰科技有限公司尚未支付出资款。

9、厦门市华商龙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公司子公司深圳市华商龙商务互联科技有限公司出资成立厦门市华商龙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万人民币。深圳市华商龙商务互联科技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70万元出资，占厦门市华商龙科技有限公司总注册资本的70%。

2017年10月16日，厦门市华商龙科技有限公司取得厦门市思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颁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3MA2YMDL43E号《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100万元。

截止2017年12月31日，深圳市华商龙商务互联科技有限公司尚未支付出资款。

10、青岛华商龙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公司子公司深圳市华商龙商务互联科技有限公司出资成立子公司青岛华商龙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万人民币。深圳市华商龙商务互联科技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70万元出资，占青岛华商龙科技有限公司总注册资本的70%。

2017年10月16日，青岛华商龙科技有限公司取得青岛市崂山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颁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12MA3EN0PG0J号《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100万元。

截止2017年12月31日，深圳市华商龙商务互联科技有限公司尚未支付出资款。

11、青岛英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13日公司与青岛合创嘉盈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创嘉盈”）、青岛上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风国际”）签署《关于共同出资设立青岛英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合作协议》（以下简

称“合作协议”），合作投资设立“青岛英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唐供应链”），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2,550万元出资，占英唐供应链总注册资本的51%。

2017年11月12日，英唐供应链取得青岛市市南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颁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02MA3EU0FF71号《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支付出资款。

12、青岛英伟创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14日，公司子公司深圳市英唐创泰科技有限公司与青岛海尔通信有限公司签署《关于共同出资设立青岛英伟创物联科技有限公司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合作协议”），合作投资设立“青岛英伟创物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英伟创”），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万元，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350万元出资，占青岛英伟创总注册资本的70%。

2017年11月20日，青岛英伟创物联科技有限公司取得青岛市崂山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颁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12MA3EW3RW1H号《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500万元。

截止2017年12月31日，深圳市英唐创泰科技有限公司尚未支付出资款。

（三）收购

1、深圳市维泰软件开发技术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19日，公司子公司深圳市华商维泰显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商维泰”或“乙方”）与深圳市维泰世纪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甲方将其持有深圳市维泰软件开发技术有限公司100%股权以人民币1元转让给乙方。

2017年1月18日，深圳市维泰软件开发技术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颁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DGFL26G《营业执照》。注册资本100万元人民币。

在购买日，深圳市维泰软件开发技术有限公司无任何资产、负债和经营活动，不构成业务，因此本股权收购不属于企业合并。

2、2017年12月1日，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詹明权（以下简称“乙方”）、刘伟良（以下简称“丙方”）签署《关于深圳市致盈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甲方以1元分别受让乙方持有标的公司50%、丙方持有标的公司1%股权。股权转让后公司持有标的公司51%股权。

2017年12月5日标的公司完成了该公司的工商变更手续并变更名称为深圳市英唐致盈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颁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751697912号《营业执照》。

在购买日，深圳市致盈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无任何资产、负债和经营活动，不构成业务，因此本股权收购不属于企业合并。

(本页无正文, 为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签字页)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_____
胡庆周

2018年3月16日